

# 民航明传电报

签批盖章 毛时福

---

等级 急

东北局发明电〔2015〕 315 号

---

## 关于气象人员执照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监管局，东北空管局，各机场集团公司：

为进一步做好东北地区民航气象人员执照管理工作，按照《民用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办法》（AP-65 II-TM-2010-01R1），我局对有关工作明确如下：

### 一、申请执照及增加签注

（一）申请执照及增加签注的执照理论考试和技能考核由管理局气象处负责组织实施，原则上每年4月份、11月份各进行一次。

(二) 申请人所在单位应提前 1 个月向辖区监管局空管处提交电子版执照考试考核申请表，具体样式见附件 1。

(三) 监管局空管处将申请人名单上报管理局气象处。

(四) 管理局气象处按新版题库制作试卷。

(五) 申请执照、增加签注需要的岗前知识培训证明样式见附件 2，岗前实习证明样式见附件 3。

## 二、执照注册

(一) 注册的理论考试和技能考核由东北空管局气象部（以下简称空管局气象部）及各机场集团航务部、安全监察与空管运行部（以下简称集团航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指定专人负责。

(二) 空管局气象部及集团航务部应当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将考试时间、地点、专业及考试人员名单等考试信息报辖区监管局空管处备案。

(三) 执照理论考试的试题由空管局气象部及集团航务部在新版题库中抽取。

(四) 执照技能考核由空管局气象部及集团航务部负责组织，检查员具体实施，并在技能考核合格证主考人签字处签字。

(五) 空管局气象部及集团航务部领导负责签发执照理论考试、技能考核合格证，具体样式见附件 4。

(六) 执照理论考试和技能考核结束后，空管局气象部及集团航务部负责将理论考试试卷及成绩、技能考核内容及成绩整理

归档保存，保存期为 5 年。

（七）注册申请由单位统一向辖区监管局空管处申请。

（八）监管局空管处对持照人的执照注册材料进行审核，符合注册条件的下发文件予以注册，并报管理局备案。管理局收到注册文件 5 个工作日内，为注册申请人办理网上执照注册。

### 三、跨地区执照注册

（一）其他地区持照民航气象人员到东北地区工作，重新注册后方可上岗。

（二）变更注册申请人所在单位向辖区监管局空管处申请变更注册，具体样式见附件 5。

（三）监管局空管处审核、提交相关材料后，管理局气象处负责为注册人员办理“执照管理系统”信息变更。

（四）变更注册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其开展工作程序、管理制度、本地气候特点、天气系统、设备应用、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培训，并经过考核合格后方可安排独立上岗。

### 四、执照注册过期重新注册

（一）超过注册有效期的持照气象人员，应在原执照专业岗位上实习 6 个月后，可按正常注册程序向辖区监管局空管处申请重新注册。

（二）超过注册有效期的持照气象人员申请注册时，除提交《民用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办法》（AP-65 II-TM-2010-01R1）

规定的材料外，还应提交 6 个月的注册前实习证明，具体样式见附件 3。

（三）超过注册有效期的持照气象人员重新注册的有效期从注册文件下发之日起开始。

- 附件：
1.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执照考试/考核申请表
  2.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岗前知识培训证明
  3.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岗前实习证明
  4.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执照理论考试/技能考核合格证
  5. 民航气象人员跨地区执照注册备案表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

2015 年 4 月 8 日

---

承办单位：东北局气象处

电话：88294294

---

附件 1: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执照考试/考核申请表

单位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申请执照类别	到何时实习期满

附件 2:

##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岗前知识培训证明

姓名		身份证号			
-----年-----月-----日至-----年-----月-----日，该同志在-----（单位）完成了-----（专业）岗前知识培训，掌握了《民航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规则》和《民用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办法》中所要求的相关理论知识。具体课程安排、培训情况、考核情况、负责人签字如下：					
培训科目	时间	培训学时	具体培训内容	考核结果	培训人签字
单位评语： 该同志已掌握-----（专业）必备的理论知识和规章制度。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div>		

说明：1. 具体培训情况应详尽如实描写整个培训过程，其中气象预报执照申请者应分别描述在预报岗位和观测岗位的知识培训情况。

2. 单位盖章指沈阳气象中心、空管分局（站）气象台、机场航务部印章。

附件 3:

## 民航东北地区气象人员岗前实习证明

姓名		身份证号		
-----年-----月-----日至-----年-----月-----日，该同志在-----（单位）完成了-----（专业）岗前实习，掌握了《民航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规则》和《民用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办法》中所要求的相技能。具体实习安排、实习情况、考核情况、负责人签字如下：				
岗位	时间	内容	考核结果	负责人签字
单位评语： （从业务工作掌握情况、工作态度方面、个人主动学习意识方面等全面描述）          该同志具备了从事-----岗位的基本业务能力。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说明：单位盖章指沈阳气象中心、空管分局（站）气象台、机场航务部印章。

附件 4:

## 民航气象人员执照理论考试/技能考核合格证

编 号	东北空管局/XX 机场集团[XXXX 年]气象第 XXX 号
姓 名	
身份证号	
<p>您已通过_____年__月__日在_____（考试地点）</p> <p>进行的民用航空气象人员_____（执照类别）_____的_____（理论考 试/技能考核_____）。</p> <p>按照《民用航空气象人员执照管理规则》的规定，现予颁发民用航 空气象人员执照_____（执照类别）_____的_____（理论考试/技能考核）合 格证。</p>	
<p>有效日期至_____年__月__日。</p>	
<p>主考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加盖印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